

法律援助解“薪”愁 让农民工安心过年

□ 袁军合 马彦丽

“真心感谢你们的大力帮助,王某拖欠我们一年多的工资,今天终于要回来了,我们也能高高兴兴地过个好年了。”近日,刘某给行唐县法律援助中心打来电话,对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及法律援助律师表达了感激之情。

2023年11月初,行唐县某村村民刘某兄弟二人心事重重地来到行唐县法律援助中心进行咨询,希望帮助讨回他们被拖欠的工资。工作人员经了解得知,2022年6月至8月,刘某兄弟二人受雇于行唐县某村村民王某,参加某

地自来水改造工程,工程施工期间由第三人张某带班干活。该工程完工后,王某欠刘某兄弟二人工资共计14580元。一年多的时间里,兄弟二人曾多次找王某索要,但因他们和王某之间没有欠条等有效证据,王某每次都以种种理由搪塞。兄弟二人无奈之下,来到行唐县法律援助中心求

工作人员在核实情况之后,认为符合法律援助条件,当日指派擅长追索劳动报酬案件的援助律师代理此案。鉴于此案刘某兄弟和王某之间没有任何欠付工资证据,仅有第三人张某手中记工本及有关的“施工证明”,张某作

为带班人,亦是债权人,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单凭此“证明”不能足以认定刘某兄弟与王某之间的债权债务法律关系,也不能认定王某欠付工资事实。法律援助律师将张某列为案件第三人,对案件办理提供帮助。同时,法律援助律师告诉受援人可通过与王某通话录音等方式进一步取证来夯实有效证据。

在有关有效证据具备后,法律援助律师全权代理刘某兄弟二人将王某诉至行唐县人民法院。在法庭上,王某支支吾吾,极力掩盖事实真相。律师义正词严地告知对方:“欠债还钱,天经地义。谎言不能掩盖事实。

人应该以诚为贵,做生意更应该诚实守信,事业才能做大做强。正是基于彼此之间相互信任,才在一起共事,不能因为这1万多块钱失去信誉……”随后,王某在律师出具新的证据后哑口无言,终于承认了欠款事实。最终,法院判决被告王某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刘某兄弟劳动报酬14580元及利息,后刘某兄弟顺利拿到属于自己的劳动报酬。

近年来,行唐县法律援助中心通过加大宣传力度、设立农民工维权“绿色通道”等多种措施,扎实开展关爱农民工活动,对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做到应援尽援,赢得了受援群众的好评。

笔墨浓情迎新春
年味普法乐融融

曲阳举办法治文化活动 送法进村

河北法制报讯 (闫鹏林)春节临近,为进一步营造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2月1日,曲阳县法宣办、曲阳县司法局联合邸村镇党委政府在邸村镇南东郭村举办“笔墨浓情迎新春,年味普法乐融融”活动,为群众送上法治春联,通过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人民群众送去节日的祝福。

活动现场,民间优秀书法艺人挥毫泼墨,饱含激情地书写着春联和福字,“春满华夏福临门法润万家事业兴”“知法懂礼兴万家崇德尚法齐天下”……一副副写满祝福、祥和、平安、普法的春联和福字传递着浓浓年味,充分彰显了中华文化的深厚底蕴,进一步培树邸村文明实践新风尚。此次活动共计书写赠送春联和福字200多副,为广大村民送去了有温度、有内涵、有品位的文化年货。

交通事故引纠纷 温情调解促案结

□ 陈力萌

赞皇县人民法院注重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将调解贯穿于案件办理全过程,引导案件当事人以最小的诉讼成本实现最大的诉讼效果。近日,赞皇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化解了双方矛盾,赢得了当事人的一致好评,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2023年11月12日,范某驾驶小型轿车由南向北行驶至五马山路段处时,不慎与甄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发生碰撞,造成甄某受伤并住院治疗。本次事故经赞皇县交警大队认定,由范某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后甄某将范某及某保险公司诉至法院。

案件办理过程中,特邀调解员吕贞印与白继武耐心与甄某、范某及某保险公司代表进行协调和沟通,组织双方进行调解,针对事故纠纷进一步释法明理,帮助他们分析调解结案的利弊得失,引导双方从法律规定、诉讼成本等方面进行换位思考、综合考量。最终,在特邀调解员吕贞印与白继武的倾情调解下,双方当事人充分权衡利弊,在互谅互让的基础上自愿达成调解协议,由某保险公司赔偿原告甄某医疗费、营养费、护理费等共计37000元。

两人结伙街头盗走电动车 迁安警方接警后当天破案

河北法制报讯 (马宏艳)迁安市公安局在深入开展“控盗抢、护平安”巡逻专项行动中,立足主责主业,聚焦群众关切,紧盯“两抢一盗”等违法犯罪,发起凌厉攻势。近日,该局成功破获一起盗窃电动自行车案件,两名嫌疑人被抓获归案。

1月31日8时许,迁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巡逻民警巡逻至迁安市兴安街道某小区东门处,遇一女子拦住报案称:1月28日早上9时许,自己将一辆电动自行车停放在一商铺门前东侧路边,在晚上9时许下班后发现电动车被盗。

接案后,办案民警立即展开调查工作。办案民警通过调取事发地监控,发现盗窃嫌疑人是两名年轻女性,二人骑一辆共享单车到现场,偷得被害人电动车后,一人骑行赃车,另一人在后骑共享单车离开现场,从监控画面中消失。为进一步查明案情,办案民警以案发现场为中心向南北两条可能逃跑路线渐进扩散,查找嫌疑人。

31日当天,经过办案民警的线索摸排,终于在兴安街道办某村一出租屋楼下发现被窃电动自行车,通过询问房东,确定盗窃电动自行车嫌疑人藏匿于该出租房内。办案民警立即进行抓捕,一举将二人擒获。

经查,盗窃嫌疑人韩某、王某于1月28日9时许窜至迁安市兴安街道某门市东侧路旁,盗窃一辆蓝色两轮电动自行车,得手后,将电动自行车骑行至其租住处藏匿,准备过几天躲过风声后脱手销赃。两名盗窃嫌疑人对上述违法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违法嫌疑人韩某、王某已被迁安警方依法行政拘留。被盗电动自行车已顺利返还失主。



春节临近,人流、车流、物流迎来高峰,为进一步提升辖区物流企业和物流车辆驾驶员的安全防范意识,2月1日,宁晋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民警走进辖区各大物流企业,开展道路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活动中,民警通过讲解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向物流企业驾驶员和企业负责人讲解冬季行车应掌握的交通安全常识及注意事项,引导企业及时开展物流车辆自查自检工作,全面消除安全隐患,从源头上筑牢物流企业安全防线。李东海 摄

警惕“高买低卖”陷阱

□ 王永刚 陈晨

大多数人做生意是低买高卖赚取差价,磁县的张某却反其道而行之,高价买进,低价卖出,其中暗藏猫腻。偏偏就有人贪图低价,结果上当受骗。但法网恢恢,行骗者张某最终难逃法网,受到了应有的惩罚。

张某是某商贸公司老板,因经营不善这几年没赚到钱。为满足自己的“发财梦”,便打起了预付货款的主意。市场上销售的某发泡鞋材产品单价每吨均在2万元以上,张某在明知该产品市场价格的情况下,对下游进货商报价

为每吨1.5万元,条件是全额预付货款。为进一步骗取进货商信任,张某先与上游供货商以正常市场价格签订购销合同,同时以急用钱为由,以远低于其进价的方式与下游进货商签订购销合同,在优惠价格的诱惑下,进货商李某信以为真,当即表示订货付款。后张某与上游供货商签订的合同因张某违约而未履行,张某将骗取李某的数十万余元货款用于购买汽车及个人高档消费,在无力履行合同的情况下,张某找各种理由搪塞推托,但骗局最终败露。

近日,磁县人民检察院

对嫌疑人张某提起公诉。经法院审理,被告人张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骗取当事人财物,数额巨大,公诉机关指控罪名成立,依法以合同诈骗罪判处其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万元。

检察官提醒:事出反常必有妖,商业往来需留心。在现实生活中,有些不法分子利用人们的逐利心理通过“高买低卖”骗取财物。在各类经济活动中遇到此类情况时,一定要保持清醒的头脑,警惕低价陷阱,交易时要多方面了解市场信息,慎重决策,避免掉入不法分子的陷阱中。

车辆抛锚高速路行车道 交警紧急处置守护平安

□ 雷宝栋

近日,高速交警磁县大队指挥中心在视频巡查时,发现在京港澳高速北京方向458公里处,一辆面包车停在左侧第一车道,从监控画面中看到一名男性站在车前焦急地接打着电话,过往的车辆从身旁疾驰而过,情况十分危险。

指挥中心工作人员立

即通知高速交警路面巡逻人员赶赴现场,并通过车牌信息电话联系驾驶员。当电话接通后,工作人员了解到,该车辆发生故障被迫停在高速路上。工作人员叮嘱司机,立即将车上人员转移至高速公路护栏外,车后方150米外摆放三角牌,并安慰司机不要慌,支援交警马上到达。

在司机摆放好三角警

示牌后,交警也赶到现场。获知车辆由于线路故障被迫停车,故障根本无法排除后,一名交警上车掌控车辆行进方向,另一人指挥过往车辆避让,将车辆推行至右侧应急车道上。随后,交警主动帮司机联系了救援车,司机与乘客对交警的及时帮助连连道谢。当故障车和车上人员均安全离开现场后,交警才继续开展巡逻。

高速路上车辆故障处置不当致追尾事故

交警:遇故障要“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

河北法制报讯 (马淑阳)“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安全行车九字诀,是高速公路上车辆发生故障后正确的应对方式。近日,津石高速公路石家庄段,一小客车爆胎后15分钟内司机未做正确处置,被后车追尾致两车严重受损。

1月28日10时10分,高速交警无极大队接到司机报警,称其在津石高速天津方向追尾一辆小轿车,自己的车“打滚儿”后翻车,人已经爬出车外。

接指令后,无极大队副大队长吕旭明带领当班民警快速前往处置。事故现场位于津石高速公路天津方向288公里+300米处,一辆冀A

牌照红色小客车停在最左侧车道上,车头和车尾部位受损严重,左侧中央隔离带红色车漆和碰撞痕迹,右后车轮被撞脱落向后甩出十多米。前方50米处,一辆冀F牌照的深蓝色小客车仰翻,车头左侧部位受损严重,前风挡和左前车门玻璃破碎,幸亏双方车辆无其他乘客,两名驾驶人均未受伤。

民警现场询问了当事人,“走的最左侧车道,右后轮爆胎了,我找出电话准备报警来着,还没打呢就被撞啦!”冀A牌照小客车驾驶人李某说。我从正定上高速回安国,跑的最左侧车道也没有超速,开始以为这辆车走得慢,突然就到跟前了,实

在躲不过了!”冀F车辆驾驶人张某回忆着当时的细节。

交警调取的事发路段监控视频显示,当日9时44分至9时59分,一辆红色小客车进入画面,一直停在最左侧车道上,其间未开双闪灯也未摆放三角牌,驾驶人随手拿了件行李放在车后,多次在车旁走动,还曾长时间在车里逗留。停车15分钟后,一辆蓝色小客车快速进入画面,和红色小客车右后部位猛烈碰撞后发生横向翻滚,路面腾起一片白色灰尘,随后车辆仰翻在最左侧车道上。经高速交警无极大队认定,驾驶人李某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发生故障后,不按规定使用危险报

警闪光灯和不按规定设置警告标志违法,驾驶人张某未按操作规范安全文明驾驶机动车违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驾驶人李某和张某负此交通事故的同等责任。

高速交警提示,在高速公路上车辆发生爆胎等故障,驾驶人要沉着冷静应对,做到“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要立即打开双闪灯,并在车后150米外摆放三角牌预警,车上人员要快速转移到右侧护栏外,拨打96122电话求助。高速公路上车速快,驾驶人要全程集中注意力开车,及时发现路面障碍物,要用正确的方式躲避险情,避免发生意外或交通事故。



近日,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深入社区、乡村,开展送春联送“福”活动,为村民送去检察机关的新年祝福,让群众感受到浓浓年味儿的同时,进一步拉近了检民距离、密切了检民关系。郝雪 温冬 摄

激发凝聚力 增强荣誉感 隆化公安举行“忠诚本色” 人民警察荣誉仪式

河北法制报讯 (凡捷 张励)2月1日,隆化县公安局隆重举行“忠诚本色”人民警察荣誉仪式,激发人民警察队伍战斗力、凝聚力,增强民警荣誉感、归属感,使全警全力投入“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

仪式以“忠诚本色”为主题,包括使命担当、忠诚履职、薪火相传、奋进新征程四个篇章。现场为2023年光荣退休的民警举行了退休仪式,从警30年、20

年、10年的民辅警代表分别发表从警感言,退休民警向青年民警授旗,传承一代又一代隆化公安人在存瑞精神的引领下锐而不舍、矢志不渝的奋斗精神。参加仪式的青年民警深深感受到了肩上沉甸甸的责任和作为一名人民警察的光荣使命。通过举行此次人民警察荣誉仪式,为更好履行人民警察职责使命,有力推动新时代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凝聚了强大力量。

高碑店法院诉服向前延伸

热情服务让残疾当事人满意而归

河北法制报讯 (周素青)近日,高碑店市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接待了一名特殊人员,当事人带着情绪而来,载着满意而归。

姚某是一位双眼失明的残疾人,因民间借贷纠纷准备诉讼,来到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大厅楼下,咨询办理立案业务。考虑到姚某行动不便,诉讼服务中心的法官主动下楼接待当事人,审核材料,耐心解答。姚某使用的是一部盲人手机,只能接收确认部分文书材料,于是其要求调解、开庭均以电话语音通知的方式。

考虑到姚某的实际困难,诉讼服务中心的法官逐一注明,并对接反馈给速裁法

官。立案手续完毕后,法官又为姚某叫来出租车,并对司机进行嘱托,随后又通过12368诉讼服务热线向其确认了送达地址,全程为其提供了详细周到的立案服务。从前台到楼下,从楼内到楼下,奔走的是脚步,温暖的是人心。这虽是诉讼工作中的一件小事,却践行了诉讼服务向前延伸以及人民至上的理念。

长期以来,高碑店法院坚持将司法人文关怀融入服务全流程、各环节,积极践行司法为民宗旨,不断提升司法便民利民水平,积极回应群众的司法需求,解决群众困难事、忧心事,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司法带来的温度。



春节临近,为保障节日期间食品安全,1月30日,大城县食药安办、县市场监管局组织辖区食品安全志愿者开展“志愿相伴 共筑食安防线”志愿服务活动。志愿者们向商铺经营者和群众发放食品安全宣传资料,详细介绍食品安全的重要性,提升广大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共同守牢百姓安全幸福新“食”光。刘树艳 摄